

化学工程与环境学院关于开展 2025年“消防宣传月”活动的通知

各位领导、各位老师：

今年11月9日是第34个全国消防日，根据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2025年消防宣传月活动的通知》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工作要求，决定在全院范围内开展2025年“消防宣传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全民消防、生命至上——安全用火用电”

二、活动时间

2025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

三、活动内容

（一）深入开展消防安全学习教育活动

各课题组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和消防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开展消防专题培训学习活动，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成为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强大动力。

（二）认真开展“识风险、懂预防”科普教育

新修订的《重大火灾隐患判定规则》（GB35181-2025）将于今年11月1日开始实施，各课题组要做好《规则》宣贯工作。坚持以案说法，结合近年来我市发生的多起校园火灾案例及全国典型校园火灾案例，围绕典型火灾事故起火原因、经验教训、责任追究等方面

开展警示宣传，围绕火灾成因原理、防范措施、初期处置、火场逃生等方面开展科普宣传，进一步提高消防安全意识。

（三）组织开展“早发现、早整改”隐患排查

各课题组要针对最不放心区域、最薄弱环节、最突出问题，组织开展一次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检查，重点对大功率仪器用电、不规范电气线路、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插排串联、用电超负荷、违规吸烟等进行全方位、全覆盖、拉网式排查，做到应查尽查、不留死角和盲区。对排查出的消防安全隐患建立台账，确定整改责任人、整改时限和整改要求，确保整改到位。

要重点对电气隐患进行排查整改，如不能立即整改的，要做好安全稳控措施，建立基础台账，安排专人管理，确保消防安全。鼓励广大师生员工参与隐患随手拍活动，积极举报身边消防安全隐患，争做公众安全的吹哨人。

（四）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活动

学院将利用大厅电子显示屏、KT板，积极宣传消防安全常识，滚动播出消防安全提示。各课题组要利用市消防下发宣传资料开展教育活动（下载方式附后），努力在全院上下营造关心消防安全的浓厚氛围。

2025 年消防宣传月宣传资料
(扫描下方二维码可下载) :



（五）开展消防技能实操实训及应急演练

各课题组要积极开展灭火器、消火栓（消防软管卷盘）操作等消防基本技能实操实训，进一步增强师生员工自防自救能力。要及时更新完善实验室的消防应急预案，进一步细化处置流程和保障措施，提高应急预案的针对性、有效性和可操作性。

四、活动工作要求

各课题组实验室负责人要充分认清开展消防宣传月活动的重要意义，高度重视此次活动，要将消防宣传教育培训融入科研日常工作统筹推进，不断提升消防安全宣传工作水平。

请各课题组将以下“消防宣传月”活动组织现场视频、图片等资料，最晚于 11 月 17 日 17:00（周一）前将电子版、纸质版材料报送学院安全员鲁义珍。

提交资料清单：

1. 各课题组消防安全月培训教育现场照片、培训记录（课题组负责人签字）纸质版
2. 实验室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台账
3. 课题组灭火器、灭火毯、消火栓讲解录制视频 1-2 分钟

化学工程与环境学院

2025 年 11 月 5 日